**114年礦產回饋金民眾領取注意事項**

**一、領取時間：**

 (一)第一階段:

 **2025**年**8**月**19**日(**週二**)至**2025**年**8**月**21**日(**週四**)**、**

 **2025**年**9**月**13**日 (**週六**)，早上**10**點至下午**3**點，由

 工作人員下村發放。

 (二)第二階段:

 **2025**年**8**月**25**日(**週一**)至**2025**年**9**月**30**日(**週二**)，

 請尚未領取者至海端鄉公財建課領取。

**二、領取地點：**

依下村公告地點(**利稻村辦公處**)或至**海端鄉公所財建課**辦

 理。

 (駐點期間只接受駐點地方-利稻村辦公處-領取，請勿至財

 建課領取，俾利領取人及承辦人擘據。)

**三、領取資格：**

須為設籍利稻村列冊人口，依戶政單位提供最新之戶籍資

 料 (112年設籍利稻村整年度)為認定基準。

**四、攜帶證件：**

(一)本人領取：

 請攜帶**國民身分證（正本）**及**印章**。

 (二)代 領 ：

 1、代領成年:請攜帶**本人**、**代領人身分證(正本)**及**本**

 **人**、**代領人印章**，並簽署委託書。

 2、代領未成年:簽署委託辦理書、**戶口名簿**或**戶籍謄**

 **本(三個月內的**，**記事欄不可省略)**、**法定代理人身**

 **分證正本**、**印章**。

 (如需匯款者，需簽署領據書並檢附本人身分證明文件。俟下

 村發放結束後，將後續辦理匯款作業。)

**五、其他注意：**

 **(一)**現金領取後，請當場點清，離開後恕不受理短缺申訴。

 (二)不開放未成年自領。

 (三)申請人與領款人須為同一人。

 1的1